



大会

Distr.: General
1 December 2005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84

2005 年 10 月 31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0/L.13 和 Add.1)]

60/6.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大会，

收到了国际原子能机构 2004 年的报告，¹

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发言，²其中提供了有关该机构 2005 年活动主要发展情况的补充资料，

确认原子能机构工作的重要性，

又确认联合国与原子能机构之间的合作，以及原子能机构大会于 1957 年 10 月 23 日和大会在 1957 年 11 月 14 日第 1145(XII)号决议附件核准的《联合国与原子能机构间关系协定》，

1.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¹

2. 注意到 2005 年 9 月 30 日原子能机构大会第四十九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决定，即关于加强核安全、辐射安全和运输安全以及废料管理国际合作的措施的GC(49)/RES/9 A号决议、关于运输安全的GC(49)/RES/9 B号决议、关于防止核和放射性恐怖主义措施进展的GC(49)/RES/10 A号决议、关于修正《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的GC(49)/RES/10 B号决议、关于加强原子能机构的技术合作活动的GC(49)/RES/11 号决议、关于加强原子能机构有关核科学、技术和应用的活动的GC(49)/RES/12 A号决议、关于同位素水文学用于水资源管理的GC(49)/RES/12 B号决议、关于治疗癌症行动纲领的GC(49)/RES/12 C号决议、关于支持非洲联盟消

¹ 国际原子能机构，《2004 年年度报告》(GC(49)/5)；该报告已通过一份秘书长的说明(A/60/204)转递给大会各会员国。

²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届会议，全体会议》，第 40 次会议(A/60/PV.40)和更正。

灭采采蝇与锥虫病泛非运动的GC(49)/RES/12 D号决议、关于利用中小型核反应堆生产廉价饮用水计划的GC(49)/RES/12 E号决议、关于原子能机构新型核技术研发活动的GC(49)/RES/12 F号决议、关于支持核能基础设施发展之举措的GC(49)/RES/12 G号决议、关于加强保障制度有效性和提高其效率以及适用示范性附加议定书的GC(49)/RES/13号决议、关于《原子能机构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关于实施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有关的保障监督的协议》执行情况的GC(49)/RES/14号决议、关于在中东实施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措施的GC(49)/RES/15号决议、关于原子能机构秘书处人员配置的GC(49)/RES/16 A号决议和关于秘书处妇女的GC(49)/RES/16 B号决议以及关于以色列核能力和核威胁的GC(49)/DEC/11号决定、关于《规约》第六条修正案的GC(49)/DEC/12号决定和关于《规约》第十四.A条修正案的GC(49)/DEC/13号决定；³

3. **重申坚决支持**原子能机构在鼓励和协助为和平用途发展和实际应用原子能，在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以及在核安全、核查和保安等方面发挥的不可或缺的作用；

4. **欣见** GC(49)/RES/2号决议批准任命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为原子能机构总干事，任期至2009年11月30日为止；

5. **又欣见**原子能机构及其总干事穆罕默德·巴拉迪先生荣获2005年诺贝尔和平奖，表彰他们为防止将核能用于军事目的和确保尽可能安全地和平利用核能所作的努力；

6. **呼吁**各会员国继续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活动；

7. **请**秘书长将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有关原子能机构活动的记录送交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2005年10月31日
第41次全体会议

³ 见国际原子能机构，《大会决议和其他决定，第四十九届常会，2005年9月26日至30日》(GC(49)/RES/DEC(2005))。